

低温雨雪冰冻天气来临

# 衡阳交警发布出行指南



**衡阳晚报讯** (全媒体记者 姚永军 通讯员 戴乐) 低温雨雪冰冻天气来临,衡阳部分路段出现积雪、冰冻,衡阳交警发布出行指南和易结冰路桥地段,提醒广大驾驶人提前规划出行路线。

衡阳交警温馨提示:冬季气温骤降,请注意加强车辆安全保养,按期进行机动车检验。出行前,要注意检查车辆轮胎,最好随车携带防滑链等安全装备。低温雨雪冰冻天气行车,轮胎与路面的摩擦系数减小,如果速度过快、转弯过急、突然加速或减速,易造成侧滑及方向跑偏。请广大驾驶人注意安全驾驶,做到“缓加油、轻减速、慢转弯”。车辆驶近急

弯、坡道等不安全路段时,应当减速慢行,不要强行超车、强行会车。下坡时不要空挡滑行,上坡时注意控制车速。

交警提醒广大机动车驾驶人:冰雪路面行车务必做到“四缓四慢”。一是起步缓,慢抬离合轻踩油门,缓慢起步;二是转弯缓,慢打方向,慢速转弯;三是制动缓,缓踩刹车,慢慢停车;四是心态缓,遇有道路情况复杂,心态要保持平和,慢开车,不超速。

## 相关链接:

### 全市易结冰路桥地段

**蒸湘区:**杨柳立交桥、华新立交桥、呆鹰岭老桥、船山大道跨蔡伦大道桥。

**石鼓区:**华源支路与蔡伦大道桥下、雁栖桥桥面、蒸水桥桥面、新大桥桥面、铜钱渡大桥、雅士林大桥、草桥、角山十字交叉路口。

**雁峰区:**茅叶滩大桥全段、南二环

跨蒸阳南路及蒸湘南路立交桥段、东二环跨黄白路立交桥段。

**珠晖区:**湘江公铁大桥、湘江衡州大桥、湘江三桥、衡湘大桥、东洲岛大桥、新塘埠大桥、耒水一桥、耒水二桥、耒水大桥、酃茶大桥、茶山坳老桥、光明立交桥、东风立交桥、酃湖汽车站路段。

**南岳区:** S333 线南岳辖区 8km—12km 路段、方广线、龙凤—广济线。

**衡阳县:** G234 线关市镇黄泥岭急弯路段、华常高速洪市镇出口连接线桥面、金溪镇、溪江乡、界牌镇、岣嵝乡偏远山区路段、S336 线与咸槐路交会处。

**衡南县:**国道 322 线 1300km—1301km (三塘镇路段)、车江衡桂高速连接线丰富村地段、谭子山镇五塘村养路公班路路段、谭子山镇炮公村弯道路段、岐山镇永兴大桥、云集街道云集大桥、云集街道新塘铺大桥。

**衡山县:** S333 线 178km—186km 衡山县西岭路段实行全封闭交通管制。

因路面结冰严重,存在交通安全隐患,机动车、非机动车及行人请绕道通行。

**衡东县:**国道 G240 涠水一大桥(老大桥)、G72 高速连接线洣水大桥、省道 S315 涠水三大桥(新大桥)、金花桥、国道 G240 杨泗桥路段、国道 G240 宝石岭路段、欧阳海桥路段、洋塘河坝桥面、京广铁路霞流镇高架桥路段、冬林桥、甲枣高速桥、荣桓河坝、京广铁路大浦镇高架桥。

**耒阳市:**耒阳大桥、双洲大桥、电厂大桥、鹿岐峰大桥、万人亭公跨铁桥、长坪余长公路路段。

**常宁市:**宜水大桥(宜水河上南水村内)、西门桥(群英西路与宜水风光带交会处)、南门桥(桃江路与宜江风光带交会处)、北门桥(常衡路与交通路交会处)、潭水大桥(青阳北路)、河洲大桥路段、三忠桥路段、弥塔公路塔山瑶族乡上山路段、洋塔公路塔山瑶族乡上山路段。

零下 1.2℃! 12 月 2 日早晨,我市出现雨凇景观——

## 双休日天气湿冷阴雨相伴



天气寒冷,市民“全副武装”出行。胡亚华 摄

**衡阳晚报讯** (全媒体记者 胡亚华) 强冷空气在 12 月 2 日早晨持续为衡阳“制冷”。监测显示,12 月 2 日早晨,录得强冷空气影响下的过程最低气温为 -1.2℃! 出现在衡山。衡阳市城区最低气温为 0.1℃,全市范围内迎来了冻雨,出现了雨凇景观。

12 月 1 日 8 时至 12 月 2 日 8 时,南岳飘下纯雪,积雪深度达 2 厘米。监测实录,12 月 1 日 8 时,录得最低气温为 -1.7℃,出现在衡山。因冷空气持

续补充影响,西南暖湿气流强盛,预计未来一段时间的回温仍会“一波三折”。受高空波动及弱复合切变共同影响,双休日持续阴雨,气温回升乏力。预计 12 月 3 日,阴天有小雨,最低气温 3℃,最高气温 7℃;12 月 4 日,小雨,最低气温 2℃,最高气温 6℃。12 月 5 日起,此轮强寒潮天气将趋于结束,12 月 9 日起天气渐次转好。气象部门提醒,市民应继续做好防寒保暖工作,避免引发呼吸道疾病和发热、咳嗽等不适症状,同时注意家居用火用电安全及室内通风。

判处凌某松犯交通肇事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六个月。

9 月 23 日 6 时 3 分许,陈某生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无牌普通二轮摩托车(安装遮阳伞)沿省道 336 线由西往东方向行驶,途经衡阳县库宗桥镇梅开村老屋组路段时,遇行人王某生在其前方道路行走。因陈某生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件不符合技术标准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且驾车未确保行车安全,导致无牌普通二轮摩托车前部与王某生相撞,造成王某生受伤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陈某生受伤及车辆受损的交通事故。事发后,陈某生驾车逃离现场。衡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认定陈某生在该次事故中负全部责任,涉嫌交通肇事罪,终生禁驾。

据民警介绍,终生禁驾人员意味着今后在任何地方都不能重新报考驾驶证,公安机关会将终生禁驾人员录入驾驶人管理黑名单,并实施动态监管,一旦发现禁驾人员报名,系统会自动锁定。若被终身禁驾后仍开车上路,将按照“无证驾驶”给予罚款和行政拘留十五日以内的处罚。

## 患病老人走失 祁东警方寻回

**衡阳晚报讯** (全媒体记者 姚永军 通讯员 许天喜) 11 月 29 日晚,祁东县公安局白鹤派出所民警急民之所急,迅速出动找回一位走失的患病老人,受到老人家属点赞。

当日 21 时 40 分,白鹤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其 67 岁的父亲朱某罗在白鹤中学附近走失,且患有阿尔茨海默症。值班民警迅速出警至现场,详细询问家属情况。经了解,家属因担心老人走失,为老人安装了定位装置。民警通过该定位查到老人在洪桥街道云鹤村附近,立即前往云鹤村沿路寻找,22 时 40 分许在张家岭道路旁找到该老人。经查看,老人除了身体虚弱,其余无大碍。民警将老人平安送回家中,老人家属对派出所民警的热心帮助表示衷心感谢。

## 两男子流窜作案 30 余起

衡南警方破获系列砸车窗盗窃车内财物案

**衡阳晚报讯** (全媒体记者 姚永军 通讯员 田徵翯) 衡南县公安局深化多警种合作机制,严厉打击传统盗抢骗等突出违法犯罪,近日成功破获“11·04”系列砸车窗盗窃车内财物案,抓获犯罪嫌疑人两名,带破案件 30 余起。

“警察同志,我的车窗被砸了,车内财物被盗。”11 月 4 日清晨,衡南县公安局宝盖派出所接到辖区群众报警。接到警情报告后,衡南县公安局立即安排刑侦大队、网安大队支持全力开展案件侦查工作。通过案发现场勘验和沿线视频分析,民警锁定了犯罪嫌疑人。由于嫌疑人行踪不定,具有较强的反侦查意识,给抓捕行动带来了一定难度。民警扩大侦查范围,查明了嫌疑人身份和具体落脚点。11 月 25 日,民警在衡东县将两名嫌疑人抓获。

经查,今年 11 月以来,犯罪嫌疑人邓某、何某某流窜于衡南县宝盖、冠市、花桥、铁丝塘、洪山、泉溪以及珠晖区茶山坳、酃湖等 8 个乡镇,选择深夜在路边砸车窗玻璃盗窃车内财物,作案 30 余起,涉案财物价值数万元。

## 衡阳交警公开曝光 3 起交通事故案例

3 名涉事司机被终生禁驾

**衡阳晚报讯** (全媒体记者 姚永军 通讯员 戴乐) 为警示教育全市驾驶人,有效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近日衡阳交警曝光今年 1 月以来全市被终生禁驾人员名单,李某龙、凌某松、陈某生 3 人被终生禁驾。

2 月 3 日 6 时 30 分许,李某龙驾驶粤 S1K××× 号小型普通客车沿国道 356 线由西往东方向行驶,行驶至国道 356 线 1125km+200m 处常宁市三角塘镇小湖村一组路段时,遇行人廖某某在前方由北往南横过道路,因李某龙驾车注意力不集中,致使粤 S1K××× 号小型普通客车前部撞到廖某某,造成廖某某当场死亡及车辆受损的交通事故,事故发生后李某龙驾车逃离现场。常宁市公安局交警大队

认定李某龙对此次事故负全部责任,涉嫌交通肇事罪,终生禁驾。

7 月 2 日 7 时 6 分许,凌某松醉酒驾驶沪 CJ7××× 号小车沿天马山南路由北向南逆向行驶至王旺鱼杂店地段时,其车前部碰撞沿天马山南路由南向北行驶由被害人欧阳某驾驶的二轮电动车(搭乘汤某)前部,造成被害人欧阳某、汤某二人倒地受伤及两车受损的道路交通事故。事发后凌某松弃车离开现场。欧阳某经市中心医院抢救无效于当日 12 时 20 分许死亡。经检验,送检的凌某松血液样品中检出乙醇,其含量为 105.85mg/100ml。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雁峰大队认定凌某松应承担此次事故的全部责任,并对其依法吊销机动车驾驶证,终生禁驾。11 月 18 日,雁峰区人民法院